

# 沙元炳编纂《如皋县志》

□太原

如皋沙氏作为书香世家，后人多能秉承家学，编著撰文。其中民国年间的《如皋县志》(俗称《沙志》)就是由沙元炳任主纂，才能传世的。《如皋县志》自明天顺八年至清同治癸酉，共修九次。民国仅修一回，但是民国版《如皋县志》超越之前九种，质量上乘，内容尤为充实。全书共二十卷：区域志，建置志(上下两卷)，民赋志，典礼志、防卫志、邮置志(三志合为一卷)，食货志、学校志上(合为一卷)，学校志下、秩官志上(合为一卷)，秩官志下、选举志上(合为一卷)，选举志下，人物志(五卷)，烈女志上下(三卷)，艺文志上下(两卷)，祥禳志。如此皇皇巨著，对于如皋历史文化的传承，尤为重要。

编写(1915年—1933年)这套民国版《如皋县志》的首席功臣便是沙元炳先生。1933年，金弑(泰兴籍进士)作有《如皋县志·序》，详述了沙元炳修志的历史功绩。沙元炳是《如皋县志》的主修。此志义例都是由沙元炳亲手制定的。其中艰辛与细节，如皋文人许树粉于另一篇《如皋县志·序》有所述及：时至清末，前人编印的各套《如皋县志》，大多散失。所发现各套县志，体例杂乱，不乏疏漏。而且清亡民兴，当时政教礼乐与旧时有所不同，有鉴于此，沙元炳力主革新志体例，便与主纂分纂逐条审定，完成新志体例(义例)。

沙元炳不仅参与编修县志，还为修好志书提供了珍稀书籍。沙先生是有名的藏书家，他的志愿堂藏有大量

古籍，不乏宋元珍本。金弑在序言中，有言沙元炳生于清末，恰逢乱世，知道有些事情不可以做，便告别官场，回归老家养志读书。他搜罗古今书籍，尤其留心地方掌故。经年累月，沙先生收藏如皋乡贤遗著两百余种。官府邀请他出山负责编修《如皋县志》事宜，他说：近儒会稽章氏、阳湖孙氏、仪征阮氏皆言修志通弊新志成而旧志亡……自鼎革以来，国体久更，文化日进。政教礼俗时各异宜，典章文物，道无不变。孟曰“守先”，荀云“法后”。

通俗说来，沙元炳认为编修民国版《如皋县志》，正是与时俱进，在继承先人优点中求变革，更进一步，修好志书。于是，他作为藏书家，献出自藏明万历和清乾隆年间修订的《如

皋县志》，供修志人员使用。黄七五在《序言》中也有述及：“沙元炳先生汇集旧志，旁采远引，仿纪事本末例，别类分门。”

确保《如皋县志》的质量，沙元炳力邀沈文瀚、金弑、王福基、潘恩元、黄家瑞等名流才子，共同参与编修工作。民国版《如皋县志》才成为历代《如皋县志》中的佼佼者。

1927年，沙元炳先生离世。他在临终前面对友人金弑，潸然泪下，真心言道：“县志不成，吾死有遗恨矣。”由于资金问题，民国版《如皋县志》当时只印行了前五卷。幸运的是，其余诸卷手稿，都由如皋市档案馆珍藏。希望此书早日全书影印出版，传承如皋历史文化，以告沙氏在天之灵。

如皋历史上，涌现出许多廉洁奉公的官员。他们来自五湖四海，出任如皋知县。其中明中晚期就有五位如皋知县，因为清廉从政，被载入诸版《如皋县志》。他们作为县官，或不畏权贵，或拒绝贿赂，造福桑梓，值得记述如下。

明代稽繇，字子佩，浙江德清人，嘉靖末年，以举人的身份，被任命为如皋知县。一到如皋上任，便有人私自送上2000俸金，想要干涉案件，遭到稽子佩的拒绝。他在如期间，秉公执法，拒绝贿赂，才作为名宦，被录入志书。

明代唐邦佐，字中廓，浙江兰溪人，隆庆年间进士，任如皋知县。他在如皋为官，为人聪敏，办事果断。志书称为“摘发如神”，即大胆揭发和查处各类违法的官员、百姓。无论官场，还是民间，如皋的各类“宿猾巨奸”几乎没有了。他的业余时间，多用于教授如皋学子。当时如皋的教育氛围很好，很多学子得以在科举考试中取得好成绩。如皋民间有着非常重的岁赋，需要上缴十万七千两银子，用于修造新船、筑造河堤。如皋百姓非常痛苦，为此唐邦佐用如皋官税的多余收入替代了百姓的岁赋，获得百姓的支持。据其他书记载，唐邦佐还任职中书，因为不畏权贵，遭到贬职。

明代宋文昌，字德夫，河南商城人，进士出身。万历己酉年，他出任如皋知县。他是一位实实在在的官员。他体恤民情，不肯一意孤行。宋文昌对待别人，态度温和。不过，有人出于私心请他帮忙，他大义当前，态度严厉，绝不答应。作为一名廉官，宋文昌不仅如此。有多余的税收，他不会收来中饱私囊，而是全部取消。他还将收税方式规范化，有效地杜绝了其中的腐败现象。他按照法律，指定百姓定点点时缴税，阻止一些官吏从中捞取好处。作为一名清官，他办理案件，是小心又小心，不想使人蒙冤。有一位卢学诗，长期遭到诬陷，被关在大牢里。宋文昌经过重新审查，又得到上级官员的支持，还卢学诗清白，把他释放了。如皋境内，有一座“牙桥”需要建立桥闸，确保农民耕种用水。为了修造桥闸，确保农民的利益，宋文昌决定舍弃一座盐场。可见，百姓在他的心目中，十分重要。当他离开如皋时，如皋人争着为他画像建祠。

明代李廷材，字柱可，广东高要人，进士出身。万历甲寅年，他出任如皋知县。他很聪明，表面上看起来很严厉，心中其实很坦荡很实在。因此，他能够为百姓办实事。李廷材体恤民情，常常到田间考察。他是一位将百姓利益放在心中的清廉官员。为了发展如皋的农业，他不惜得罪贪官、富商。通过实地考察，李廷材发现如皋紧靠江海，容易有水灾。如皋海拔高度比邻近各县要高，土地比较干燥，不利于农作物耕种。全县灌溉主要依赖运河水。如皋的老百姓耕种很苦，可惜收成不及邻近县的五分之一。李廷材发现海边“牙桥”容易将运河分流排泄，威胁到如皋及邻近各县用水，于是他决定将“牙桥”堵起来。如此一来，损害了如皋盐商的利益。于是，奸诈的盐商就买通巡盐御史(贪官)，按人头定量出售夹带泥沙的劣质白盐，同时提高盐价。李廷材坚决反对，奸商暂未得逞。巡盐御史又连续下出九道命令，李廷材九次答复不可以。日后，他准备在县境内东南部修建石闸，那些上面的贪官以惊动龙脉为由，将他调离如皋。李廷材还被罚钱1200两，上繳新泰县令李士林(如皋人)。后来，李廷材客死镇江，妻子寓居当地，因为没有盘缠，不能回去广东。上繳罚金后由如皋县令熊佐文保管。熊佐文将罚金退还给李廷材夫人，李廷材的灵柩才得以回乡。如皋人为他立了去思碑。

据《如皋县志》(明实录)等书记载，明代熊奋渭(1580—1674)，字佐文，河南商城人，进士出身。万历丁巳年，他出任如皋知县。书中记载，熊奋渭“廉明敏干”，说明他是一位廉洁聪敏的官员。他识大体，爱民众，进行革新，造福百姓。他伯乐识马，于科考中提携冒起宗(冒辟疆的父亲)。后来他被调任泰兴县知县，升礼部给事中、户科都给事中、浙江巡抚、兵部侍郎等职，活到90多岁，才离人世。

## 《如皋县志》中的五位明代知县

□海华

## 民国版《如皋县志》的几点价值

如皋作为苏中古邑，编修县志始于明朝。直到1995年新版《如皋县志》诞生，如皋拥有多部县志。其中民国版《如皋县志》非常有名。民国时期，如皋一度被评为全国第一大县。民国版《如皋县志》不仅记录下民国时期的盛况，而且对于如皋古代史进行全面回溯。民国版《如皋县志》至今只印行了前几卷，幸好其余稿本，均由如皋市档案馆保存完好，成为如皋市档案馆镇馆之宝之一。

相比早前诸版《如皋县志》，无论厚度，还是深度，民国版《如皋县志》具有以下几点价值。

民国版《如皋县志》具有现代化志书的特征。相比明清两代的《如皋县志》，民国版《如皋县志》对于图表的运用，不仅使人耳目一新，而且方便实效。譬如《如皋沿革考》是一篇很有学术价值的文章，但是文中笔文比比皆是，若要看清文中结论，颇费精力。为此，文后印有《如皋沿革考·附表》，一目了然，读者轻松读懂如皋沿革的历史。此表从上到下，分为年代、统部、国州郡、县四个部分，将历朝历代如皋沿革史清清楚楚地记录下来。像南唐初期，如皋时为海陵县如皋场，隶属泰州。如此一来，方便读者查阅如皋沿革的历史。

又如民国版《如皋县志》第一次附入《如皋县全境分区图》，这张地图有别于明代《如皋县志》中的古代地图。因为《如皋县全境分区图》属于采用西方测绘技术绘制的现代地图。1915年，沙元炳先生召集测绘人员，绘制如皋地图若干幅。其中《如皋县全境分区图》入选《如皋县志》，为《如皋县志》添色不少。关键是《如皋县全境分区图》准确地记录下如皋的地点、河流、公路等等，这是古代地图远远不及的。

民国版《如皋县志》既有传承性，又有创新性。在传承明清两代《如皋县志》史料的同时，民国版《如皋县志》做到两点：1.纠正以前志书中的错误。譬如：育婴堂位于北极门露香园西。同治版《如皋县志》误记为此堂建于清康熙八年，民国版《如皋县志》更改为清康熙七年。2.补充大量新内容。据书前名单，一共邀请各区访员164人，有贾汝言、李莲、项本源、姜渭璜、戴杰、何镇寅、范成等如皋名人。他们来自如皋各行各业，不仅了解相关史料，而且积极支持编修县志。像磨头等地的施棺局的记述由访员贾汝言提供。马塘保婴局的增补内容由访员吴毓堂供稿。掘港场沿革考的内容，属于新增条例，根据杨庆霖访稿补入书中……

民国版《如皋县志》也不是绝对准确，也有少许讹误，试举一例。《如皋沿革考·附表》中记载南唐初年如皋沿革史，述及：“李昇昇元元年。”“昇”即“升”，南唐初期的确有年号“升元”。但是“李昇”不对，南唐开国皇帝为“李昇”，“昇”误记为“昇”。诸如此类的文字错误，并不能影响民国版《如皋县志》的综合价值。

如此一套具有史料价值的民国版《如皋县志》，应该早日影印面世，供更多人查阅、学习。(本文由如皋市档案馆整理)



## 书影一瞥——馆藏《如皋县志》

如皋市档案馆藏有明万历、清康熙、乾隆、嘉庆、道光、同治诸版《如皋县志》(电子版或复印本)及非常珍贵的民国版《如皋县志》(稿本)。这些县志既是回溯如皋历史的第一手史料，又是研究如皋历史文化的宝库。

## 嘉庆版《如皋县志》中的廉官清吏

□彭伟

如皋市档案馆藏有多种版本的《如皋县志》，其中以沙元炳主纂的民国《如皋县志》(稿本)最为珍贵，而嘉庆版《如皋县志》(原件拍照版)也不多见。此版成书时间大约在嘉庆十三年。晚清进士、如皋知县杨受廷，举人、如皋知县左元镇为主修。如皋县教谕、拔贡秦鼎云，如皋县训导、举人宋长裕监修。众多文人齐出手，这部嘉庆版《如皋县志》还是很有地方文史价值的。纵看此版县志，笔者从中发现多位廉官清吏，不辞辛苦，勤奋治理如皋的历史往事，整理如下，以飨读者。

范仲淹是历史上有名的清廉官员。《宋史·范仲淹传》记述，他的生活非常节俭，除非招待客人他才吃肉，家人的食物与衣服仅仅自足而已，没有多余的。他任在外地任职，回家接母亲过来团聚。下属都知道他平日清廉，手头拮据，便为他凑集盘缠。他不肯接受，最后卖掉自己的坐骑，才凑足路费。“卖马接娘”这一则美谈背后的缘由正是他“先天下之忧而忧，后天下之乐而乐”的思想体现。嘉庆版《如皋县志》记载，范氏

出任泰州西溪盐仓监，驻守在东台。他发现唐朝所筑的海堤年久失修，多有决堤，他忧国忧民，上表重修海堤。海堤重修好，连贯通、泰、海三州，南北连贯起(今日)苏北、苏中的海堤。当地百姓都将新海堤称为范公堤。尽管民国时期，如东从如皋划分出去，即范公堤已不在如皋境内，但是如皋人至今思念这位县志有载的廉官清吏，修有范公堤，供后人来此瞻仰范公雕像。

史缙为明代如皋官吏。据嘉庆版《如皋县志》记载，他是河北三河人，“持身廉洁”(为官清廉自守)，任满九年，没有任何关于他不廉的是非。冒嵩等人进京陛见皇帝，请求将史缙留任如皋。另有文章记载，他虽为官员，最后因为没有储蓄，不能返回三河，便终老如皋，病死南乡，百姓们自发为他送终。嘉庆版《如皋县志》还记载其“复任，遂卒于皋，子孙因家焉”。范仲淹有后人留在如皋，今天如皋范氏的祖宗便是范仲淹。如皋史氏，其祖正是史缙，过去如皋北门还有史家巷、史家湾，南门有史家庄，都可佐证。因此，如皋史氏、范氏都

是廉门之后。王世臣，山东昌邑人，正德年间考中进士，主治如皋。据嘉庆版《如皋县志》记载，其“性廉洁”，即为官清廉。当时发生水灾，灾民的生活非常困难。王世臣进入农村，一路询问民间疾苦，一路救济灾民。由于他为官清廉，家中的日常开销都不够，便只能向其他官员借钱度日。俸银到手，他总要去还清债务。他鞠躬尽瘁，死后家中没有什么财产，在场的人都感动哭了。

明代仇灵，长治人。他以清廉文采名世。明嘉靖二十五年考中举人，成为解元(第一名中举)。嘉靖四十一年，他考中进士。两年后他出任如皋知县。据嘉庆版《如皋县志》记载，仇灵体恤百姓，做人修身，为官清廉，从不拿百姓钱财。自我激励，不做俗气的官员，曾作民谣，劝导民众。如皋乡间有一位卢氏老太太，因为节俭闻名乡里。她晚年疾病缠身，又很贫穷。仇灵上门，进入草房，看望老人。他还用自己的私款，即俸禄买来粮食，帮助老人渡过难关。为此，仇灵写下感人诗句：“人心斯理本不忘，鄙薄闻风或兴起。”用今天时髦的话

来说，仇灵为官不忘初心。为人须尊老爱幼，这是中华民族的美德。这位廉官时刻铭记此理。仇灵对于学子也很关爱。如皋有一位诸生张可学因病卧床。他担忧自己的妻子，将来无人照顾，缺乏少食，如何是好？两人情深，面对无可奈何的生活困境，流下泪水。最后妻子在丈夫离世前，上吊自缢。二人走后，仇灵听闻他们的故事，感到震惊与遗憾。他掏腰包为两人买来棺材，将他们合葬入土。后来仇灵由于秉公执法，得罪如皋地方权贵，遭到权贵们诬陷，被迫降职离开如皋。最后离开如皋时，他小心翼翼地检查行李，发现里面多出一双县署提供的象牙筷子，立即包好，让人送回去。他的廉洁，可见一斑。除去《如皋县志》，《扬州府志》记载他极为清廉。关于他清正廉洁的原因，可以从他家乡的志书《潞安府志》中找到答案：说他“淳朴清修出于性成，有古人之风”。言下之意，他是通过读书，修身养性，不贪钱财。

范仲淹、史缙、王世臣、仇灵，这一位位县志有载的清廉官员，就像一盏盏明灯，指引如皋的后世官员，追随他们，清廉为政，造福一方。

